公司代码：600251　　公司简称：冠农股份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以总股本776,993,583股作为现金红利分配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2,159,486.64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30.38%。

本年度公司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冠农股份	60025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建刚	李 雪
联系地址	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48号小区	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48号小区
电话	0996-2113386	0996-2113788
传真	0996-2113788	0996-2113788
电子信箱	575262706@qq.com	1498185433@qq.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产业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锚定建设农业强国目标"，"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坚持产业兴农、质量兴农、绿色兴农，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推进农产品生产和初加工、精深加工协同发展，促进就近就地转化增值""推进农产品加工设施改造提升，发展智能化、清洁化精深加工"。2024年农业农村部一号文件也提出"高值提升农产品加工业。改进技术装备。推进延链增值""健全联农带农益农机制，把产业增值收益更多留给农民"。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作出了"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必须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改革，立足新发展阶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推动高质量发展激励约束机制，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的安排。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大力发展绿色、特色农产品种养，推进农产品加工业转型升级，实施农业品牌精品培育计划，打造特色农业产业集群，提升农业产业化水平""完善联农带农机制，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一系列政策举措，为公司产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为引领，统筹推进传统产业升级、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加快构建公司产业发展新格局，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链增值收益，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番茄行业：番茄是世界公认的健康食品，是三大世界性贸易蔬菜之一，被称为"蔬菜之冠"，在全球蔬菜贸易中占有重要地位。番茄又分为新鲜番茄和加工番茄，加工用番茄对气候要求较高，全球能够大面积种植的地区集中在美国加州河谷、地中海沿岸国家和中国新疆等少量地区。中国加工番茄在全球成本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中国已经成为全球重要的优质番茄制品生产国和出口国，其中2024年番茄加工量已达到全球第一。新疆番茄具有番茄红素含量高、品质好、竞争力强的优势，是我国最大的番茄产区，被称为"红色产业"基地。随着国内消费水平不断升级，人们饮食习惯也逐步改变，对于健康食品的需求增加，番茄深加工食品越来越得到人们的喜爱，番茄制品需求逐年增长。特别是中国餐饮行业番茄风味兴起，带动国内番茄品类产品的发展，从番茄火锅到各种番茄风味饮品，从火锅底料到各种番茄调味酱料，从单一的番茄酱、番茄沙司到各种品牌番茄沙司、番茄丁和番茄汁兴起，国内市场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中国市场的兴起，使严重依赖出口的中国番茄产业找到了新的发展方向。虽然中国市场潜力巨大，但仍处于起步阶段。

2024年番茄行业整体表现低迷。宏观方面，国际经济下行需求下降，国内外经济环境复杂多变，地缘政治风险上升，俄乌战争、红海地区冲突等给国际宏观经济带来诸多不确定性，导致中国番茄酱出口越来越困难，出口价格开始持续下跌，大幅削弱了中国番茄酱的国际竞争力。供给方面，受2022、2023产季全球番茄制品价格快速增长影响，中国番茄加工产能持续增加，已远大于出口及国内消费总和。2024产季全球及中国番茄加工量和库存量快速增长，根据世界番茄加工委员会（WPTC）年度会议报告，预计2024产季全球鲜番茄加工量4,580万吨，较2023年增长4%，较2022年增长20%。2024产季中国番茄加工量1,100万吨，较2023年800万吨增长37%，较2022年620万吨增长77%。全球市场供过于求，中国大桶番茄酱整体出口缓慢，部分加工企业为缓解资金压力，开始低价抛售，导致国内行业价格及全球价格持续下行。需求方面：中国番茄产业80%以上用于出口，国内需求量不足20%，供给大幅增长而出口放缓情况下，中国番茄酱企业纷纷从出口市场转向国内市场，导致国内市场供大于求，价格竞争激烈，目前中国片区番茄酱库存巨大。同时，由于国内番茄原料均来自于订单，为保护种植户利益，原料收购价格下跌幅度远低于市场价格下跌幅度，也导致行业成本与市场价格倒挂，大包装番茄酱生产企业均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

2022年1月-2025年3月大桶番茄制品出口价格趋势图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

公司作为我国番茄加工行业的重要企业，在新疆焉耆盆地周边建有多个番茄制品工厂，受益于新疆番茄种植、加工成本优势，兵团番茄产业链主企业优势，公司番茄产业快速发展。公司持续推动集番茄种植、差异化加工、新产品研发、国内国际贸易于一体的番茄加工全产业链，竞争优势逐步显现。同时，随着国内番茄产品消费能力的稳步增长，公司持续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开发服务国内大循环的内销番茄丁、番茄沙司、番茄汁等产品，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国内市场占有率。番茄产业已成为公司支柱产业、产业影响力和品牌知名度正稳步提升。

棉花行业：棉花作为天然纤维，向着高品质、高附加值的方向发展，是全球最重要的经济作物之一，主要用于纺织工业，在中国及全球经济发展中均占有重要地位，棉花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2024年棉花产量的公告》，新疆棉花产量占全国棉花产量九成以上，棉花产业是新疆乡村振兴的基础性支撑产业，棉花产业的发展对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具有重要意义。棉花产业在新疆具有种植、加工、产能、仓储、政策等方面的产业优势。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实施措施的通知指出：在新疆继续实施棉花目标价格政策并完善实施措施，2023-2025年，新疆棉花目标价格水平为每吨18600元，以固定产量510万吨进行补贴。在进一步用好目标价格补贴资金同时，在更大范围内实施质量补贴，合理确定质量补贴标准，利用"优质优补"引导优质棉花生产。棉花和纺织服装产业集群是新疆"十大产业集群"之一，2024年，关于调整优化自治区棉花及纺织服装产业政策措施的通知中提出了包括出疆棉运费补贴政策、纺织产品出疆运费补贴政策等13项优化自治区棉花及纺织服装产业政策措施。在国家和新疆一系列政策支持下，中国棉花下游产业不断向新疆进行转移，新疆棉花产业链持续完善，产业优势愈加明显。

2024年总体来看，棉花需求偏于弱势，市场活跃度不高。2024年初，受2023年11月国际市场消费有所复苏，国内纺织企业外销订单增量延续的影响，国内棉价连续上涨。之后外贸订单增长不及预期，国内棉纺织行业内需恢复不及预期以及化纤替代性不断增强，国内纺织企业对棉花消费动力不足，加之新棉丰产预期，国内棉价连续回落，9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提振消费和扩大内需，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使社会信心有效提振，纺织明显回升，纺织行业订单有所增长，开机率上升，国内棉价小幅反弹。11月后，随着天气逐渐变冷，受内需不足影响，纺织需求再次转弱，加之新棉集中上市，供给压力大增，棉价再次持续回落，12月31日中国棉花价格指数（3128B）收于14675元/吨，为全年最低点，在收购成本支撑下未有深跌。

2021年9月-2025年3月中国棉花价格指数3128B趋势图

数据来源：wind

2024年1月-2025年3月中国棉花价格指数3128B趋势图

数据来源：wind

公司作为国内棉花加工产业重要企业，在南北疆地区拥有多个轧花厂，在南疆地区拥有两个棉花期货交割库，60万吨毛棉籽加工产能使公司棉花产业链更加完善，集皮棉加工、棉花仓储及棉籽精深加工、贸易于一体，进一步增强了公司该产业抵御风险能力。

白糖行业：食糖是百姓生活不可或缺的物资，也是食品、饮料、制药、化工等行业的基础原料。我国是重要的食糖生产国和消费国，食糖消费量维持在1500万吨以上，且每年需求量有1%-1.5%的天然增长。受资源禀赋限制，国内食糖年产量在1000万吨左右，缺口部分依赖进口糖和其他替代品进行补充，食糖对外依存度在全球处于较高水平，因此国际糖价波动对我国食糖供给和价格影响较大。目前国内人均年食糖消费量已突破10公斤，但仍不及世界平均水平的50%，存在增长潜力。

2024年国内外食糖市场在多种因素交织下，呈现出供需宽松态势，糖价重心总体下移。国内方面，据中国糖业协会统计，2023/24年度中国食糖总产量为996万吨，比上年度增加99万吨，增幅11.03%，食糖消费量1520万吨，同比持平。据海关总署数据，2023/24榨季国内累计进口食糖475.47万吨，同比增加87.02万吨，增幅22.4%；累计进口糖浆和预混粉214.79万吨（折糖约116万吨），同比增加56.18万吨，增幅35.42%，创历史纪录。国际方面，2023/24榨季全球产需处于过剩格局，国际原糖价格震荡下行。在国内产量、进口量双增，消费持平，国际原糖价格震荡下行情况下，2024年，国内白糖价格总体震荡下行。

2022年1月-2025年3月白砂糖现货销售价格趋势图

数据来源：wind

公司制糖产业为甜菜机制糖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具备日处理甜菜5000吨、年产白砂糖5万吨的制糖能力，连续在全国糖业绩效对标中糖分回收率、吨糖制造成本居于前列。随着制糖副产物高效循环利用项目的实施及对相关技术的转化和吸收将有力降低成本，增强公司制糖产业的竞争力。

2.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紧紧围绕"新疆全力打造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要求，以"精准服务三农、实现农业现代化、创造农业品牌发展"为使命，以"百姓冠农、百年冠农"为愿景，做强做优番茄、棉花等新疆特色农产品加工产业，坚持以联农带农新机制推动现代农业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产业链、价值链提升，推动农业循环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番茄产业、棉花产业、甜菜制糖三大产业。同时对外投资中对国投罗钾、开都河水电的投资也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之一。

公司三大产业的原材料为农产品，因此三大产业均具有显著的季节性生产特性。通常情况下，棉花的收获季为每年的9月至10月，公司皮棉业务的加工季为每年的9月末至次年1月；番茄的收获季为每年的8月至9月，公司番茄业务的加工季为每年8月初至9月中旬；甜菜的收获季为每年的10月至11月，公司甜菜制糖业务的加工季为每年的10月中旬至12月中旬。三大产业的产成品通常情况下主要在次年上半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结存大额的库存商品。

（1）番茄产业

公司番茄产业包含番茄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贸易。拥有日处理番茄原料1.6万吨，年产各类番茄制品32万吨的加工能力。主要产品包括大包装番茄酱、小包装番茄酱、番茄丁、番茄小丁、番茄汁、番茄沙司等系列产品。其中大包装番茄酱、番茄丁、番茄汁所需的原料为新疆焉耆垦区大田种植自然成熟的工业番茄，由公司采用订单模式向番茄种植户直接收购。小包装番茄酱、番茄沙司生产所需原料为公司自产大包装番茄酱或向新疆大包装番茄酱生产企业采购的大包装番茄酱。公司番茄产业的产品广泛应用于餐饮等大消费领域。其中，大包装番茄酱、小包装番茄酱主要由公司直接出口，推出符合国内消费需求的番茄丁、鲜榨直灌番茄汁、番茄沙司等产品主要用于国内销售，销售模式主要包括直销、代销、电商等新媒体销售。番茄丁、鲜榨直灌番茄汁产品因其健康无添加已在国内占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番茄产业产品通过ISO9000、HACCP等质量认证及中国和日本JAS有机认证，远销意大利、俄罗斯等全球70多个国家和地区。番茄产业公司致力于打造绿色节能可持续的生产环境，优先采用国家推荐的安全工艺设备，运用国际先进的余热回收技术和废水回用技术，大幅提高能源利用率，同时减少大气污染和废水排放，真正实现节能减排、绿色生产。

（2）棉花产业

公司棉花产业包括棉花收购、加工、销售、仓储物流业务和棉籽精深加工业务。其中：

棉花加工能力为13万吨。生产所需的原料为新疆棉花，由公司向棉花种植户直接收购，主要来源于新疆南疆巴州地区、阿克苏地区和北疆沙湾地区。生产出的产品主要为皮棉、棉籽等，其中皮棉主要用于下游纺织服装产业，棉籽主要用于下游精深加工为食用油脂、棉帕、棉壳、棉短绒或直接作为饲料等。公司致力于打造"新疆好棉花"，棉花产品质量优良，"冠农"品牌在行业内具有良好口碑，产品销售覆盖全国主要省市区，公司与国内多家大、中型下游用棉企业结成良好的合作联盟关系。

拥有两个仓储能力共计110万吨的棉花仓储库。分别位于新疆南疆棉花富集区域巴州库尔勒市和阿克苏新和县，均为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指定监管仓库、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棉花期货业务交割库，棉花仓储量长期位居南疆前列。2024年度，汇锦物流和益康仓储两个仓储库入库突破60万吨，继续领跑全疆棉花仓储行业。稳定的仓储量给该业务带来了稳定的仓储收入。

棉花产业聚焦延链补链强链，聚焦"新疆十大产业集群之一粮油产业集群"建设行动要求，大力发展下游棉籽精深加工，目前拥有60万吨棉籽加工能力，分别位于原料富集的新疆南疆巴州地区和北疆昌吉地区，主要产品为棉油、棉帕、棉短绒、棉壳等，其中棉油主要用于食用油行业，棉帕、棉壳主要用于畜牧业、渔业饲料行业，棉短绒主要用于食品（增稠剂）、医药、石油钻探、冶金、建筑（装修涂料）、化纤纺织等行业。

（3）甜菜制糖产业

公司制糖产业为甜菜机制糖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具备日处理甜菜5000吨加工能力，可年产白砂糖5万吨。生产所需的原料为新疆焉耆垦区大田种植自然成熟的甜菜，由公司采用订单模式向甜菜种植户直接收购。近年来，公司糖业平台绿原糖业加大产业发展深度，以精深工艺技术为基础，积极探索制糖下游产业链，形成了甜菜块根制糖、糖蜜提糖、黄腐酸肥等一系列多次增值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和"吃干榨净"循环式发展模式，有效降低加工成本，实现资源的全方位有效利用。绿原糖业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新疆老字号"企业，"绿原"牌白砂糖获得中国绿色食品标志认证，连续多年获得全国甜菜糖厂综合绩效标杆企业称号，在全国糖业绩效对标中糖分回收率、吨糖制造成本名列前茅。

（4）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主要是对国投罗钾、开都河水电投资，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分别为20.3%、25.28%。国投罗钾主要从事新疆罗布泊天然卤水资源制取硫酸钾，建有年产160万吨硫酸钾、年产10万吨硫酸钾镁肥、年产5000吨/碳酸锂生产装置，是国内最大的硫酸钾生产企业和世界最大的单体硫酸钾生产企业；开都河水电主要从事对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境内开都河流域中游的水电开发，目前已经开发建设三个梯级电站，总装机容量为93.65万千瓦，其中已投产察汗乌苏水电站、柳树沟水电站两级电站，总装机容量51万千瓦，设计年平均发电量17.72亿千瓦时，正在建设的霍尔古吐水电站，总装机容量426.5兆瓦，预计年发电量约为16.2亿千瓦时。公司对该两项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其当年实现的利润按照公司持股比例计入公司当年的"投资收益"项目。两项投资均属于公司长期投资，中短期（至少5年）内无转让、变现等任何处置计划。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7,158,708,507.93	7,800,783,686.30	7,738,804,047.17	-8.23	6,961,648,194.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91,908,163.87	3,767,090,990.31	3,727,217,950.56	-4.65	3,170,069,397.49
营业收入	3,862,826,393.27	4,347,669,706.85	4,342,745,318.41	-11.15	2,412,985,49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596,359.01	720,006,326.67	714,483,546.58	-71.58	474,939,187.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287,472.11	696,118,780.25	695,707,649.54	-69.22	588,950,59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483,023.68	205,017,958.20	222,697,227.73	176.80	1,024,469,48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3	20.41	20.59	减少14.88个百分点	16.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92	0.91	-71.74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92	0.91	-71.74	0.6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59,634,429.90	1,375,200,583.03	405,681,675.91	1,022,309,70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3,303,635.70	59,336,745.63	29,227,166.74	-127,271,189.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4,809,081.66	75,041,557.10	37,529,770.34	-123,092,93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6,843,072.84	1,204,655,685.04	-48,706,824.18	-945,308,910.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差异原因是公司在2024年第三季度同一控制合并了新疆新建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导致分季度数据出现变化。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6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1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新疆冠农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0,932,708	41.30		质押	30,000,000	国有法人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25,202,160	3.24		无		国有法人
北京鼎盛新元环保装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499,645	12,542,801	1.61		无		未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985,900	1.29		无		国有法人
姚 婧	165,600	7,514,448	0.97		无		未知
新疆铁门关市金汇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461,049	0.96		无		国有法人
李 玮	104,300	4,400,000	0.57		无		未知
孙芳芳	-171,600	3,592,700	0.46		无		未知
何 工	2,687,500	2,687,500	0.35		无		未知
李居龙	-325,910	2,500,790	0.32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冠农集团与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均为绿原国资的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冠农集团、绿原鑫融贸易、金汇源资产与其他7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7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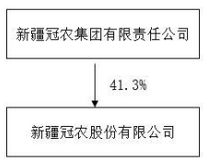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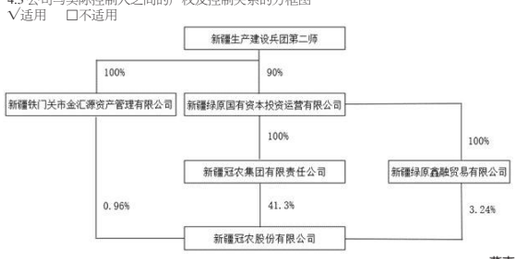

董事长：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4

债券代码：128095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53号）。公司于2025年1月16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6108886-001），对其下属子公司江西省通瑞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通瑞"）向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宜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兴银赣宜高保字第2025032101号），对其下属子公司江西通瑞向兴业银行宜春分行申请的额度为人民币28,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单位：如无特殊说明，为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人	担保权人	主债权额度	担保额度	担保合同内容
江西通瑞	北京银行南昌分行	10,000.00	10,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人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用、评估/鉴定/拍卖等处置费用、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用、差旅费及其他合理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债权人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中。 4、担保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三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债权人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兴业银行宜春分行	28,000.00	28,000.00	1、担保人：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①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②本合同保证额度起算前债权人对债务人已经存在的、本合同双方同意转入本合同约定的最高额保证担保的债权。③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内债权人为债务人办理的贸易融资、承兑、票据回购、担保等融资业务，在保证额度有效期后才因债务人拒付、债权人垫款等行为而发生的债权人对债务人的债权也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④债权人因债务人办理主合同项下各项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而享有的每笔债权的本金、利息、其他费用、履行期限、用途、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以及任何其他相关事项以主合同项下的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记载为准，且该相关协议、合同、申请书、通知书、各类凭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的签发或签署无需保证人确认。⑤为避免歧义，债权人因准备、完善、履行或强制执行本合同或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与之有关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用、诉讼（仲裁）费、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的费用等）均构成被担保债权的一部分。 4、担保期间：①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②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③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④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融资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表示认可和同意该展期，保证人仍对主合同下的各笔融资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就每笔展期的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⑤若债权人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的约定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⑥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⑦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⑧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间经审批担保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2.83%；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实际签署有效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378,878.7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2.62%。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北京银行南昌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兴业银行宜春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5-046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光华长安大厦1座15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2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741,97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3.582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利刚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主持本次会议，经过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杨家庆先生现场主持本次会议。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郭建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签署商业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520,771	99.6297	155,100	0.2596	66,100	0.1107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拟签署商业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713,250	92.4619	155,100	5.2854	66,100	2.2527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关于拟签署商业合作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未参与本次股东会投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漾、樊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华扬联众　　公告编号：2025-047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枫林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与湘江集团签署了相关反担保协议，公司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向湘江集团支付费率为1%/年的担保费。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湘江集团提供的反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4,800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为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反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枫林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江新区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与湘江集团签署了相关反担保协议，公司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向湘江集团支付费率为1%/年的担保费。

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2月1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指担保协议的签署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6个月，在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此次反担保事项的担保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故无需就此次反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反担保对象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第13栋34-36层

法定代表人：张利刚

注册资本：3,6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4L3UJ37Q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城